

南華大學教務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南華教內字第1150200262號
附件：114-2學士班學生修讀雙主修、輔系手冊

主旨：公告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學士班學生修讀雙主修、輔系申請事宜，請查照。

依據：依本校學則、輔系、雙主修及學分學程實施辦法及114學年度行事曆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校學士班學生申請輔系及雙主修：

(一) 申請開放時間為：115年03月02日(週一)07:00至115年03月08日(週日)23:59止，請欲申辦之同學上網至「南華校務系統→學生專區→學期選課管理→學生學程選修系統」，進行線上申請作業。

(二) 未個別提出申請同學若已達修習輔系或雙主修門檻者，得由學系(學位學程)統籌提出申請，修畢後於畢業證書加註。

二、依據「南華大學輔系、雙主修及學分學程實施辦法」，學生上網申請(或學系統籌申請)並修畢，將加註於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上。

三、學生提出申請資格應自一年級起至四年級第一學期止加修其他學系為輔系或雙主修。





裝



訂

線